



第六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9

2010-2011 两年期方案预算

2010-2011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23 款(人权)项下的订正概算， 因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成员增加所引起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成员增加所引起的订正概算的报告(A/65/400)。在审议报告期间，咨询委员会与秘书长代表举行了会议，秘书长代表提供了补充资料并作了说明。

2. 《残疾人权利公约》第三十四条第二款规定，在公约获得 80 个缔约国批准后，委员会应当增加 6 名成员。秘书长提议，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成员根据这一规定增加 6 人，从 12 名成员增加到 18 名成员之后，需要追加资源。如报告第 2 段和第 12 段所示，公约缔约国数量已从 2008 年年底的 46 个增加到 2009 年年底的 76 个。截至 2010 年 9 月 29 日，共有 94 个缔约国。鉴于缔约国应在签署公约后两年内提交报告，预计在 2010 年年底之前，将有 46 个缔约国提交报告，另有 30 个缔约国将在 2011 年年底之前提交，还有 14 个缔约国将在 2012 年年底提交报告。预料委员会在不久的将来会增加会议时间，以对付增加的工作量。

3. 因委员会增加成员而需追加的所需费用估算如下：

(a) 2010-2011 两年期在第 23 款(人权)项下增加 321 500 美元，第 35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项下增加 10 600 美元，由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项下同等数额所抵消。秘书长提议在第 23 款(人权)的核定批款内解决估计数额 12 400 美元，用 2010-2011 两年期的应急基金支付余额(309 100 美元)。另需追加净额 309 100 美元，以支付委员会新成员的所需差旅费(127 300 美元)和助理的所需



差旅费(90 900 美元)，并支付 2011 年增加的一个 P-3 员额(90 900 美元)，以协助委员会审查会员国的报告；

(b) 2012-2013 两年期增加 946 600 美元，将在编制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时审议。

4. 咨询委员会对秘书长在其报告第 39 段中提议的行动方案不持异议。
